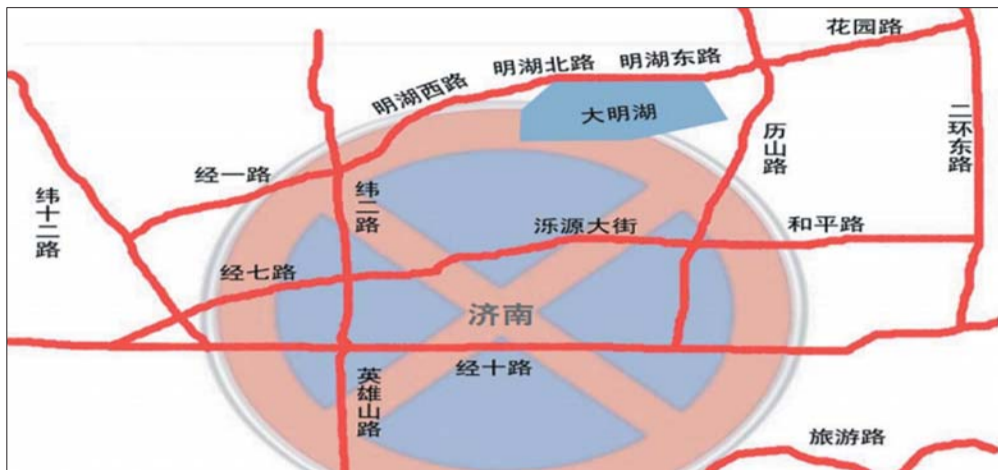


罚款、扣分、曝光……“史上最严”禁停新政来了

别在泺源大街、历山路乱停车啦

自11月1日起,济南交警部门将“违法停车、黄网线停车、机动车路口遇堵不依次等候和斑马线不礼让行人”4种违法行为,作为城区交通秩序整治重点。仅11月1日至7日一周时间,全市15条“禁停道路”查处违法停车行为2000余起,涉事驾驶员被罚款100元、计3分,28辆机动车因在上述路段违法停车被市交警支队曝光。

本报记者 张九龙



自11月1日起,济南15条主干道全面禁停。

A 泺源大街、历山路 别乱停车

济南市交警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,为进一步提高城区主干道通行能力,自11月1日起,对经十路(腊山立交天桥桥东口至奥体东路口)、旅游路(历阳大街路口至舜华路口)、经七路、泺源大街、和平路、经一路、明湖东路、明湖西路、明湖北路、花园路、二环东路(旅游路口至工业北路口)、历山路、纬二路、英雄山路、纬十二路等15条“禁停道路”违法停车行为,进行严肃处理。

自2015年11月1日0时起,在上述15条道路禁停路段的违法停车行为,交警将依据《山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〉办法》第四十九条规定,对“在设置有禁止停车标志或标线的道路上,机动车违法停车的”适用代码73390,罚款100元、记3分。

11月1日至7日,15条“禁停道路”共计查处违法停车行为2000余起,违法停车情况同比下降30%左右。

B 智能抓拍千万别心存侥幸

在查处方式上,除民警使用执法终端机开展现场查处外,交警部门还综合利用高清自动抓拍、人工视频监控取证等方式,在将违停行为拍照取证后,系统直接发送告知短信给车主。目前,高清自动抓拍设备在相关路

段均已安装完毕,并已开始抓拍。

这些智能违停抓拍点分布在市区的经八路、经九路、自由大街、文化西路、泺源大街、华龙路、七里河路、花园路、山大北路、环山路南口、燕子山路老乡村路口、燕子山

路花样年华门口、东关大街派出所门口、解放东路政法学院东加油站门口、浆水泉路武警医院门口、浆水泉路名士豪庭西门、浆水泉路南段、济齐路堤口果品批发市场门口南侧路西、无影山东路天桥区建设委员会门口南侧、

西工商河东路与制革街交叉口、北园大街历山北路西北角等路段。

记者了解到,针对出租车、单位班车等车辆,需要靠路边停车上下客即停即走,未产生妨碍交通等情形的,交警部门不纳入处罚。

C 不礼让行人或被扣3分

交警部门通过今年的交通大数据分析,城市整体交通特别是市区主干道一旦路口拥堵,车辆继续驶入会造成路口车辆积压,导致拥堵情况由点到线、由线及面,形成区域性交通拥堵。民警提醒,路口遇到交通阻塞时

未依次等候,罚款100元、计2分。

为市区主干道公交车道、部分支路单位出入口的正常交通秩序,市交警支队依据相关规定,对“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等候或者缓慢行驶时,在人行横道、网状线区域内

停车等候的”罚款100元。

今年以来,全市在经一路、英雄山路、济泺路、花园路、青年东路、马鞍山路、山大南路、建设路、二七新村中路等路段查处违法停车行为3.4万余起。

市交警支队相关负

责人介绍说,依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规定,对“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时未停车让行的”罚款50元、计3分。今年以来,市交警支队充分利用高清设备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自动抓拍,共计查处该类违法行为1.9万余起。



冬季是家庭火灾的高发期,为普及消防安全知识,社区里也举行了相关活动。记者针对居民常见的消防安全问题向消防部门进行了咨询,并将消防安全知识进行了整理,希望社区居民能够牢记心间,确保您和家人的生命财产安全。

文/片 本报记者 张九龙



▲进入冬季,部分社区举行消防安全演习,普及消防知识。

书到用时方恨少,消防知识记心头

火灾扑救,千万别“火上浇油”

发生火灾第一件事 事先报警

消防部门工作人员介绍,发生火灾时,一旦火势过大,情况不可控的时候,居民应沉着迅速、简明准确地及时报警。

用电话报警时,要沉着冷静地拨打“119”火警电话;要讲清楚起火地点及其所在小区、街道、门牌号、几幢几室,说明是什么东西着火,有无爆炸危险物品的情况;要讲清报警人的姓名、单位和所在的电话号码;待对方说明可以挂断电话时,方可挂断电话。

报警后,要立即亲自或派人到单位门口、街道口或交叉路口迎接消防车,并带领消防队迅速赶到火场。

油锅着火,不能泼水灭火

家中一旦起火,不要惊慌失措,如果火势不大,应迅速利用家中备有的简易灭火器材和其它可利用物品(如水、湿棉被、砂土、干粉等),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和

扑救火灾。

油锅着火,不能泼水灭火,应关闭炉灶燃气阀门,直接盖上锅盖或用湿抹布覆盖,令火窒息,还可向锅内放入切好的蔬菜冷却灭火。

燃气罐着火,要用浸湿的被褥、衣物捂盖灭火,并迅速关闭阀门。家用电器或线路着火,不可直接泼水,要先切断电源,再用干粉或气体灭火器灭火。

救火时不要贸然开门窗通风排烟。门窗紧闭时,室内供氧不足,火势发展缓慢;一旦门窗打开,新鲜空气大量涌入,加速火势蔓延。

火场逃生切不可 惊慌失措

火场逃生最关键的就是头脑要保持沉着冷静,切不可惊慌失措。如果起火部位在自家之外,用手先试一下门把手及门是否灼热。如果不觉得热,可用身体和脚抵住房门,小心地将门开一条缝,观察门外火情。若烟雾弥漫,热气由门缝逼进灼热难耐或用手伸到门外上

方感到热气逼人,应立即关闭房门,向房门泼水,并用湿棉被、毛巾等物品封住房门,以暂阻火势蔓延进家。若烟雾不大,门外上方热度可以忍受,可用湿毛巾捂住

若楼层不高,可利用床单、窗帘、衣服等物品连接成救生绳捆于窗框、暖气管等物体上,沿绳下滑逃生;也可利用水漏管道下滑逃生。

居住在二楼的居民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,可将床垫、棉被、沙发垫等缓冲物扔到窗下,再跳楼逃生。跳的时候应采取用手攀窗台或阳台外沿,身体垂直向下的姿态跳下。

如果居住的楼层很高,用尽家中之物也无法拥有足够长度的救生绳,应不时地向房门泼水争取时间,到阳台或窗口持醒目之物挥动,呼喊或利用现有长度的救生绳下滑到其它楼层暂避。

得绷紧电器防火这根弦

预防电气火灾。雷雨天

收看电视不应使用室外天线,以防雷击起火。使用洗衣机时不可一次投入过多衣物,防止电机过载,甚至“闷车”。电冰箱在使用时应保持后部干燥通风,避免接触可燃物。

电热毯容易因折叠造成电热丝断裂产生火花或长时间通电而起火,因此使用电热毯时,人不能离开且不能在固定位置折叠。电熨斗在使用时和使用后都有较高的温度,易引燃被烫熨的衣物,因此使用后应放置在专用的架子上,让其自然降温,防止因余热引起火灾。

防止室内外乱堆放。不能将物品,尤其是可燃物堆放在影响疏散的部位,如走道、楼梯间休息平台及楼梯下等位置,也不能将可燃物堆放在用火频繁及易产生高温的地方。如灶台、取暖器附近,防止可燃物表面温度达到着火点而起火。

另外的家庭擅自储存过量鞭炮、汽油等易燃易爆物品,一旦发生火灾,容易造成人员伤亡和重大财产损失,因此这种现象应杜绝。